附件3

项目编号：340102232402000100010

**合肥市财政支出项目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 ：2022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项 目 单 位 ：瑶海区教体局

项目责任人 （签字）：余诗涛

主 管 部 门（盖章）：合肥市瑶海区教育体育局

2024年3月2023年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情况：为改善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位供给，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教〔2022〕1269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教〔2023〕542号）等文件精神，2023年对马岗实验小学项目进行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教学楼卫生间、楼梯、走廊地坪、墙面、顶棚、门窗、屋面防水等进行维修改造，预算资金409.974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由瑶海区教育体育局组织实施，实施周期为2023年1月-12月。

2.项目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立项情况，教体局严格相关文件执行招投标程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教体局、监理单位和项目学校全程监管工程质量，严格执行项目预算，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做到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为改善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位供给，提升义务教育质量。

2.总体目标完成情况：马岗实验小学项目按期竣工交付使用。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提升了义务教育质量。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通过申请财政资金409.974万元，对马岗实验小学项目进行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教学楼卫生间、楼梯、走廊地坪、墙面、顶棚、门窗、屋面防水等进行维修改造，已完成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预期效果。

**（二）评价结果**

经评价，2022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综合得分为98分，评价结果为“优”。

三、指标分析

2022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预算执行率和3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各项指标评分情况分析如下：

**（一）预算执行率（满分10分，实得10分）**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全年预算安排409.974万元，全年执行409.973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得分10分。

**（二）产出指标（满分50分，实得48分）**

1.数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年度设定的数量指标为对马岗实验小学项目进行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教学楼卫生间、楼梯、走廊地坪、墙面、顶棚、门窗、屋面防水等进行维修改造等5个；截至2023年底，项目已竣工交付使用完成5个项目，实际完成率为100%，得分13分。

2.时效指标（满分12分，实得12分）

年度设定的时效指标为2023年完成；实际完成情况为2023年所有项目全部完成，资金使用出现结余，得分9分。

3.质量指标（满分13分，实得13分）

年度设定的质量指标为合格以上；实际完成情况为2023年所有项目全部合格，得分12分。

4.成本指标（满分12分，实得10分）扣2分

年度设定的成本指标为以审计价结算；实际完成情况为2023年的所有项目全部以审计价结算**，**得分12分。

**（三）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得30分）**

1.经济效益指标（满分8分，实得8分）

2.社会效益指标（满分8分，实得8分）

3.生态效益指标（满分0分，实得0分）**不适用**

4.可持续影响指标（满分14分，实得14分）

通过对马岗实验小学的教学楼卫生间、楼梯、走廊地坪、墙面、顶棚、门窗、屋面防水等进行维修改造，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得到提升，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使孩子有个舒适的学习环境。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得到最大限度的保障，可持续影响不断增强。

**（四）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

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得10分）满意度达到98%。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年度马岗实验小学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中标价往往都小于立项价，项目竣工审计，审计价又低于中标价，导致项目资金出现结余现象。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对于结余资金，可重新选定项目，进行二次招标，或下一年度继续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评价依据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教〔2022〕1269号）对2022年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项目绩效进行评价。

七、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